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

(乃根據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所修訂)

1.0 成立

- 1.1 薪酬委員會（「委員會」）由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成立。
- 1.2 根據企業管治委員會頒布的企業管治守則（「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規定及本公司上市的交易所（新交所除外）適用的規則及法規，委員會程序受本職權範圍之規定監管。

2.0 組成

- 2.1 委員會應包括不少於三名成員（「成員」），應由董事會在其自身成員中委任，惟大多數成員須為非執行董事及其中大多數的獨立董事。獨立之定義按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第 2.1 段的指引界定及在本公司上市之交易所（新交所除外）適用之規則及法規。
- 2.2 委員會應委任一名獨立董事成員為主席。倘委員會主席缺席，餘下出席成員應選舉一名成員主持會議。
- 2.3 如一名成員要求退任或辭任委員會成員，必須向本公司發出足夠通知，以便於其離職前另覓替任人選。
- 2.4 倘出現職位空缺，本公司應盡力儘快填補空缺。

3.0 秘書

- 3.1 委員會秘書由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或其提名人出任。

4.0 法定人數

- 4.1 處理事務所需的法定人數為兩名，其中至少一名必須為獨立董事。正式召開而出席人數達到法定數目的委員會會議即可行使委員會所獲賦予或可行使的全部或任何授權、權力及酌情權。

5.0 會議次數

5.1 委員會應至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或應委員會主席要求舉行會議。

6.0 會議通知

6.1 應委員會主席或任何成員的要求，委員會秘書應召開委員會會議。

6.2 除另有協定者外，載有會議地點、時間及日期，連同包括將討論的事項的會議議程的會議通告，應在不遲於會議日期前三個工作日送交委員會各成員。

7.0 會議記錄

7.1 秘書或獲提名擔任會議秘書的任何人士應記錄所有委員會會議的議事程序及決議案，包括該等出席並參與的人士姓名。

7.2 委員會會議記錄應傳閱予全體成員及應董事會其他成員的要求可供其查閱。

8.0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8.1 委員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於會上回應任何股東提出有關委員會活動的疑問。

9.0 職能、職責及權力

9.1 委員會須：

9.1.1 為董事會檢討及建議有關制定本公司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框架或整體政策，及檢討和建議各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和其他被授權並負責進行策劃、指揮和控制本公司活動人員的具體薪酬。

9.1.2 於考慮政策時，考慮所有其視為必需的因素。該政策目標必須是確保本公司的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獲給予合適獎勵，以鼓勵提升表現，並以合理負責的方式酬報彼等對本公司成功作出之個人貢獻；

- 9.1.3 為本公司建議實行的任何與業績掛鈎的賞付計劃的目標，考慮服務年限、責任、業內及可資比較公司的工資及僱傭條件；
- 9.1.4 在經議定政策之範圍內，釐定各主要管理人員之個人薪酬方案總額，包括（倘適用）津貼、分紅、實物福利、獎金及購股權；
- 9.1.5 為董事會建議行政管理團隊服務協議的政策及範圍、終止付款及賠償承諾（包括確定董事委任期間）；
- 9.1.6 為董事會建議投放的努力、服務年期及責任等因素，釐定非執行董事的費用；
- 9.1.7 不時管理本公司已接受(如有)之麥達斯僱員購股權計劃及/或其他股份獎勵計劃；
- 9.1.8 批准償付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總經理及主席的開支伸索；
- 9.1.9 檢討與辭退或罷免失職執行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有關之補償安排並提出建議，以確保與合約條款一致並以其他方式認為合理及合適；
- 9.1.10 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決定本身之薪酬；及
- 9.1.11 就其他執行董事（如有）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 / 或行政總裁。

10.0 授權

- 10.1 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可向本公司任何僱員索取任何所需資料以履行職責。
- 10.2 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可就其職責對外尋求獨立法律或其他專業的意見（包括獨立薪酬顧問的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於有需要時確保外部顧問出席其會議以獲得有關其他公司薪酬的可靠及最新資料。委員會應有全部權力委託編製其認為必要的任何報告或調查，以協助其履行義務。

11.0 書面決議案及電話會議記錄

- 11.1 經大多數成員（其中至少一名為獨立董事）以函件、電報或傳真形式書面簽署或批准的決議案將於各方面有效，如同成員於正式召開、舉行及構成的會議上所通過的決議案。任何該決議案可包括一份或多份由一名或多名成員簽署及形式相近的文件。
- 11.2 委員會可透過電話會議或電子或以電報形式等其他即時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成員無須親身出席會議，以該方式出席會議的成員將被視為親身出席會議。所有出席會議的參加者簽署的會議議程記錄，將為以該方式舉行的任何會議通過的決議案的最終證據。